

輔仁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法語檢定獎勵辦法

114.12.30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法文系第 6 次系務會議訂定

第一條 本系為鼓勵學生踴躍報考法語檢定，提昇學生國際移動力及就業力，特設置「輔仁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法語檢定獎勵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第二條 申請資格

本系所在學生（含雙主修生）。

第三條 申請期間及申請方式

依據本系每學期公告辦理。申請時，需填寫線上申請表，並檢附法語檢定成績單或證書正本（驗證歸還）至系辦申請；同時將通過之證照上傳至「輔仁大學學生證照管理系統」並通過系所秘書審核。

第四條 法語檢定獎勵補助

學士班：

1. DELF B1 通過：獎勵二分之一報名費（限符合就學優待減免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或孫子女）之學生申請）
2. DELF B2 通過：獎勵 2,000 元
3. DALF C1、C2 未通過：補助二分之一報名費（每人限補助 1 次）
4. DALF C1、C2 通過：獎勵全額報名費

碩士班：

1. DALF C1、C2 未通過：補助二分之一報名費（每人限補助 1 次）
2. DALF C1、C2 通過：獎勵全額報名費

實際補助名額將依年度經費調整，如經費不足，擇優補助。

第五條 本獎勵金自「趙德恕神父紀念獎學金」款項支付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